

基本館 227622

圖書館參考資料

(二)

小圖書館和文化館圖書室適用

圖書加工工作

杜定友編



商務印刷所圖用品部

上海(11)貴州路二百號

電話九〇七七五



目 次

一、蓋章	1
二、登記	2
三、分類	9
四、編目	18
五、貼標	19
六、排架	24
七、圖書分類體系表	27
八、十類表	27
九、百類表	28

圖書加工工作

圖書館的圖書必須經過加工階段，才能供應讀者的借閱。加工工作一定要簡單快捷，使每一本圖書收到以後，在最短的時間內，送到讀者的面前。手續要簡單，但要疏而不漏，而且有擴展加深的準備。圖書館是發展的，現在雖然圖書不多，人力不足，但很快就會增長起來的，所以基礎要打得好。

圖書加工工作，包括幾個工段：蓋章、登記、分類、編目、貼標、排架。

一、蓋 章

圖書館收到了圖書，經點收和檢查篇幅裝訂並核價後，第一件工作，就要蓋章，蓋了章，才能確定該書的所有權。

圖書館的蓋章，也有一定的規程。分明章、暗章(附圖1)兩種。明章蓋在封面上，書名頁上，正文第一頁上，正文最後一頁上；暗章

明章：
3公分丁方



暗章：
直徑1.2公分

(附圖1)

蓋在指定的某一小頁上。比如指定第17頁上蓋章，那末每逢17、117、217、317……都要蓋章。此外，全幅的附圖，重要的表格，都要蓋章。為什麼要蓋這許多圖章呢？因為封面和書名頁是很容易脫落的，正文前後，也許被擦掉，或者日久模糊了。所以要加蓋暗章，以資識

別。

正文是指第一章第一節到最後一章，最末一節，前面的序文目錄和後面的附錄索引等都不算。所以蓋章也不是很簡單的事。圖書館的藏書很多，保管時間很長，讀者成份複雜，借出借進，流動性大，為萬全計，不得不周密設計。不過，在小圖書館的人力有限，也可以簡單一點。正文前後，可以改為書內前後，即全書有文字的第一頁和最後一頁。暗章可以減為一個，在書內最後一頁，倒數幾頁。比如指定為第七頁，那末，書末除了空白的扉頁和裡紙以外第七頁便是。這樣，可以省去許多檢頁的手續。有些書，頁數是不連貫的，所以蓋暗章很花時間。

無論採用哪一種方法，都要事前作出決定，永遠沿用，不要隨時更動。同一地區的圖書館，對於暗章頁數的決定，最好取得聯繫，以免重複。那末，這一頁如果萬一被撕去了，也可以證明這一本書是屬於那一間圖書館的。

蓋章的地位，封面、書名頁和暗章，蓋在書頁的中部，正文第一頁，中文直行的蓋在右下角，橫行的蓋在左下角。正文最後一頁，蓋在最後一個字的下面。

圖章不要刻得太大太花，明章用全銜，暗章用簡名。用紅印泥比較藍墨水好，但印泥也要好的，才能經久耐用。圖畫照片，最好用硬印。

對於各類書類，蓋章也有個分別，貴重的、厚本的多蓋一些，簿本小冊可以少蓋幾個，但也要有具體的決定。有些把圖章蓋在版口上，頁邊上，或在書頁中，隨便亂蓋，這是不好的。這是一件對待人民財產的保衛工作，是要鄭重將軍的。

二、登 記

「書籍、雜誌和小冊子都是圖書館用國家或公共團體底資金購買來的，因而是一種社會主義財產。必須準確地計算和周密地保管它們」。（蘇聯大眾圖書館工作，舒翼暉譯，1953 中華，頁 120。）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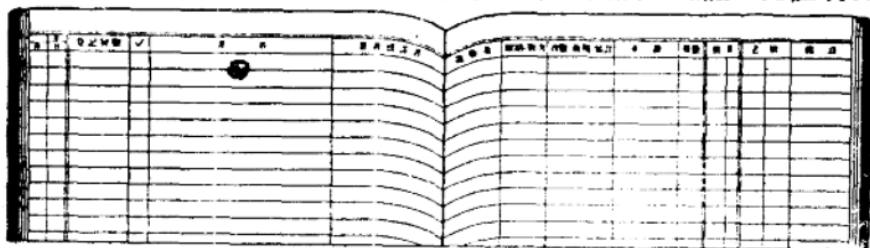
了周密地保管圖書，登記是頭等重要的工作。蘇聯「公共圖書館管理的最低標準」（見：文物參考資料，2：3，頁130—57）第18條規定：「凡進入圖書館的每一冊圖書，均須登記在財產目錄簿上」。第19條規定：「財產目錄簿為圖書館最重要的文件，必須與會計賬簿等，同等地注意保管之」。財產目錄簿就是指圖書登記簿。

圖書登記主要是回答兩個問題：圖書館有多少書？共值多少？同時，可以知道圖書增減、移存、消耗的動態，並作為保險估價和檢查移交的根據。因此，圖書登記簿是重要簿籍之一。

圖書登記分三種：圖書、小冊、期刊。

1. 圖書

每天收到的圖書，要用圖書登記簿（本所出品）登記，先註明日期，以便查考某月某日收到些什麼書。



（附圖2） No. 2A 圖書登記簿 實大 26.5×20.5 公分

其次是登記碼，每冊一號，依收到先後為次序，比如第一本收入的就是第一號，第三本就是第三號。一部書有兩冊或兩冊以上的，用聯號，如123—4號，表示這本書有二冊，上冊是123號，下冊是124號。複本書，即同樣的書有兩部以上的，正本和複本一併登記，一共有多少本，就編多少號，但在冊數欄內註明複本的數目，如「複3」，這就是說：這一本書除了正本之外，還有三份複本。

大套頭的書，如叢書文庫，作一部書看待，不必把每一冊的書名登上，祇寫一個總名，如「121—46 生產小叢書」，即表示這一套叢書有26冊，由121起至146號止。登叢書的時候，先要照該叢書原定的次序排好，然後編號登記。叢書有不齊全的，或一部書有上冊而沒有下

冊，都就現有的登記，不必等齊。以後如再有收到，再行登記。登記號碼是不能間斷的，祇問冊數，不問種數部數。最後的登記碼，就是現存的圖書總冊數。所以登記好之後隨時可以知道圖書館有多少書。如果每次要到書架上去數一遍，非但麻煩，而且不正確。圖書館如果不把登記辦好，那末自己有多少書還不知道，怎樣負責保管呢？

登記和分類編目不同。登記祇着重收入的次序和總冊數，而不能知道某一類有多少書。這個問題，要在分類以後，才能解答，不能混為一談的。有些以為「簡化」手續，把分類與登記合在一起，這是不對的。登記是固定的，這一本書是第幾號，就是第幾號，永遠不動的。這個號碼，就是代表它的「身份」，它是從什麼時候到圖書館來的，它的來價若干，和它一起來的，還有那些書，送來的或買來的，整套的還是殘缺的等等。分類是機動的，今天歸入這一類，明天可能改入他類，同一批來的，或一部叢書可能分散在很多門類。每一本書如果沒有本身的號碼，將來是無法控制的，所以「簡化」是不行的。

圖書經登記後，就有一號數，叫做「登記碼」。這個登記碼要記錄在該書的封面天頭當中（如附圖8），最好再加記在書內的第一頁上面，即全書第一張有文字的那一頁上。因為封面有時是很容易脫落的。這個號碼是很重要的，沒有這個號碼，就查不到該書的來源和價值等等。每一批購入的書，經登記後，還要把登記碼的起迄，記在發票的反面，以證明該批圖書已經登記入藏。日後查賬的時候，可以根據登記碼檢查原書。

登記的時候，如果書名太長的可以酌量縮短一些，二人以上合著的祇寫第一人，翻譯的書，祇登譯者，機關團體出版的，用該機關團體的簡名。出版年一律用公歷計算。出版機關也用簡名，以二字為原則。來源是記該書是何人所贈或何處購買的。直接向出版處購買的可以不必填寫。實價以人民幣為單位，贈入的和舊書都照登記時的現值估計。比如同樣的一本差不多大小厚簿的書，現在市面上售價多少，就計多少，但在數目上加一個（），以示區別。該書如有殘缺或其他特點，則記在備註欄。

圖書經分類後，就有一個書碼，可以把這個碼加註在登記簿上，但一般圖書館都沒有這樣作，因為不合工作順序，而效用不大。

圖書的登記碼，要保證由第一號起，一直連續下去，不間斷，不錯漏，所以要以很嚴肅負責的態度對待。萬一發生了錯漏要用紅筆改正，蓋章負責。如發現有缺號的，要在下一行或下一頁補登，並註明缺號的所在。無論如何，應該法調整，但不能把整行塗去，或整頁撕去。登記簿是不應該任意更換的。所以在最初登記的時候，要準備好正式的登記簿，以後用一式的繼續下去。有許多圖書館更調一個負責人，就重新登記，換一套登記簿，這不對的。

對於舊有圖書如果登記零亂不堪，散失甚多，那末祇得全部從新登記，改換新簿。如果有大部份可用的，還是繼續下去的好，以免浪費人力。關於殘缺錯漏部份，要先行點清，核實總數，在舊登記簿上註明。以後就由這一個號碼起登。但一部份號碼是會重複的，那末新登的重複的號碼前面，可加一個「十」號，以作區別。過了舊號碼的最後一個，就不需要再加了。

「大眾圖書館底藏書，不是始終不變的、凝固不動的圖書積疊。藏書成份時刻在起着變化，所以圖書館就經常要有新而又新的出版物來滿足讀者日益增長着的文化要求。用新出版的現實書籍來有系統地補充藏書——這是每所大眾圖書館底最重要任務之一。」

「同時，有一部份圖書逐漸地在變為陳舊而失去自己的科學價值，自己的現實性。……大眾圖書館底藏書必須包含着在科學、政治和藝術各方面都有價值的、適應着以共產主義教育廣大勞動羣衆這個任務的圖書。……必須對取締圖書表示很大的責任，應該撤銷那些在政治和科學方面顯然已經陳舊了的圖書」。（蘇聯大眾圖書館工作，頁98—9）

因此，小圖書館的藏書貴精不貴多，不要盲目的追求數字。此外，還有殘破的、借失的、遺失的、移存的和交換的，都構成註銷的條件。

圖書館的藏書有了登記，也就有註銷的，要準備一本「圖書註銷

簿」(本所出品)。

年 月

目 註銷碼	書 名	作者	原登記碼	原價	註銷原因	賠償	備註

(附圖3) No. 2W 圖書註銷簿

實大26.5×20.5公分

經過一定的手續，決定應該註銷的圖書，就要登入註銷簿。也是依照日期，每本編一個註銷碼，註明書名作者、原價、原登記碼和註銷的原因等等。最後一個碼就表示一共註銷了多少圖書。這個註銷碼同時要登記在登記簿原書的備註欄用紅筆寫，以便彼此互相關照查考。

登記簿和註銷簿每月都要有一個總結，註明：

- 一、本月共收到圖書？冊（由？號至？號）共值？元。
- 二、本月共註銷圖書？冊（由？號至？號）共值？元。
- 三、比對實有圖書？冊，共值？元。

這個實存數是每月累計的，所以到每一個月終，都可以知道館內實存多少冊，共值多少元。這就是圖書館重要財產的一部份。

每半年，或一年要檢查圖書一次。把書架上的書，逐一檢對登記碼，凡是書架上有書的，在原登記碼後面作一個「✓」號。書架點過之後，再點借出證件，所以書卡上也要有一個登記碼以便查對。不用書卡，或借出證件上沒有登記碼的，就可覆查排架目錄。凡是有借出證件的，都作為現存的書。借出而經過努力仍收不回的書，可以經過上級批准作註銷。借出書查過後，再查已還而未及上架的書，送出裝訂的書，排錯放錯的書，甚至每一個角落，每一個書架頂也要查到，因為書是會「亂跑」的。經過多方檢查，而登記簿上還是沒有「✓」號的，那是遺失的了。遺失的書，要依法註銷。

經點查後，在登記簿內，作出總結，並報告上級備案。

圖書館負責人卸任的時候，也要照樣檢查一次，由上級派員監點。檢查的結果，應作「移交文據」，主要證明：

- (一) 據登記簿結存圖書？冊，共值？元。
- (二) 檢查結果，缺少圖書？冊，共值？元。(附單)
- (三) 比對實存圖書？冊，共值？元。
- (四) 未登記的圖書？冊。(附單)

移交時所應列的清單有(二)(四)兩種。如有貴重圖書特殊材料也可以要求開列清單，移交備案。把全部圖書開列清單，照單點交，非但浪費人力物力，而且是不正確的。

2. 小冊

小冊並不單指薄本的小冊子，凡是臨時性，沒有永久保存價值的圖書，比如為了一個運動宣傳購入或贈入的材料，大批購入作課本用的書籍，容易殘破的連環圖、兒童書等，有很多複本的，都作為小冊登記。小冊中有比較有保存價值的也可以抽一、二部作為普通圖書登記，永久保存。當然，所謂「永久」，也是有條件的。小冊中肯定沒有永久價值，或準備分發，或供衆閱覽，不經過任何手續，可能很容易遺失的，則根本不用登記。不過不登記的材料，以贈入的為限。

小冊登記比較簡單一點，用小冊登記簿(本所出品2D)或普通的練習簿，記上日期、登記碼(代表冊數)、書名、或價值就夠了。登記碼的前面可加一個「小」字，以示區別。

年 月

日	登記碼	書	名	實價	備	註

(附圖4) No. 2D 小冊登記簿 實大22×17公分

小冊不用註銷簿，遺失的隨時把登記碼劃去或用紅筆在備註欄內註明遺失日期和原因。移交時，小冊不入統計，僅供會計方面的查考而已。

小圖書館和文化館、俱樂部、閱覽室等藏書不滿一千冊而且大部份是連環圖小人書的，暫時不用正式登記，一律作小冊看待，將來藏書增加了，大本書比較多了，再行提出補登。這雖是「返工」，但在

人力不足的時候，我們要提防被事務主義「拖住」。我們更重要的任務，是要把大量的圖書，趕快送到讀者手上，並幫助讀者，提高讀者。

3. 期刊

期刊包括：雜誌、日報、和不定期刊。期刊登記分三種：（一）種數登記。小圖書館期刊種數不多，就用一張單子把期刊分別登記起來，每一種編一個號，叫做種次號碼。雜誌的種次號碼前，加一個「什」號。日報號碼前，加「日」號，不定期刊前加「不」號。從這張登記單，可以知道館藏有多少種雜誌、日報、和不定期刊。

(二)期數登記。每一種用卡片(附圖5本所出品No. 4A, 4B, 4C),照「圖書館卡片用品說明」(頁37—39)登記。卡片是照期刊名稱字順排列的。從這一個登記可以知道某一種期刊,收到了多少期,欠缺多少期?(三)冊數登記。凡每期平均在250頁以上,和合訂本的期刊,以冊為單位,另簿登記。登記碼前加一個「丁」號,從這個登記可以知道館藏整本雜誌有多少冊?整本期刊也可以作圖書看待,一併登記,不另計算。所有散本期刊,一般不列入統計。

4. 其他

圖書館除了圖書、小冊、期

No. 4A 雜誌登記卡

實大12.5×7.5公分

No. 4B 日刊週刊登記卡

實大12.5×7.5公分

下列表中，选择一个或多个	
1	11
2	12
3	13
4	14
5	15
6	16
7	17
8	18
9	19
10	20
11	21
12	22
13	23
14	24
15	25
16	26
17	27
18	28
19	29
20	30
21	31
22	32
23	33
24	34
25	35
26	36
27	37
28	38
29	39
30	40
31	41
32	42
33	43
34	44
35	45
36	46
37	47
38	48
39	49
40	50

No. 4C 不定期刊登录記卡

(附圖5)

寬大12.5×7.5公分

刊外，還有圖片、唱片、資料剪貼，文化館還有文物標本等等，都要分別登記，以便保管檢查。



登記是圖書館的基本工作之一，一定要以負責的態度，把這一工作做好。登記表簿，尤應注意保存。各圖書館的藏書情況，人力、物力，各有不同，要結合具體情況，決定登記辦法，切實執行。

三、分類

圖書經登記後，就要進行分類。圖書該分多少類呢？這是由圖書分類表（附後）所決定的。圖書分類表是根據馬克思、列寧主義、毛澤東思想，結合圖書館的實際需要而編成的。圖書分類表的編製，根據毛主席的指示：「什麼是知識？從古到今，世界上的知識，祇有兩門：一門叫做生產鬥爭知識，一門叫做階級鬥爭知識，民族鬥爭知識也包括在裏面。此外還有什麼呢？沒有了。自然科學、社會科學就是這兩種知識的結晶，哲學是自然科學、社會科學的概括與總結，此外再沒別的知識了」，把古今中外的圖書學術分作：哲學、社會科學、自然科學和綜合類，四大類，分配作十個號碼，通稱為十大類。為什麼要分配十個號碼呢？因為這是利用數字上的十進制：由一可以分十，十分為百，百分為千，以至於無窮。

根據十進制編成的圖書分類表，在書少的時候，可以分作十大類，較多的時候，分作一百個中類，更多的時候，可以分作一千個小類；以後還可以詳細分下去，這是非常靈活的。這種分類表的編制，有整個的體系，周密的計劃，一般圖書館都不需要自行編製的。

怎樣分類呢？首先，必須了解分類表的結構體系和各科門類的內容範圍。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毛澤東的經典著作，是一切革命科學的光輝總結，是一切革命實踐的指針，所以分類表上居於領導的地位。其次，是哲學、宗教、文化教育，文學藝術，社會政治是上層建築。經濟是基礎建築。科學技術是生產資料與生產方法是社會的物質基礎，所以在社會政治經濟之下。此外，語文學，根據斯大

林說，是獨立的科學，不屬於基礎建築，也不屬於上層建築，故自成一類。還有叢書特藏等是圖書館特有的材料，殿在最後。

圖書分類法因為要配合藏書出版的數量和精簡號碼，所以文學藝術原屬於文化教育範圍的，分作1、2兩號；生物、農業、醫藥和科學技術，分作6、7兩號。這樣，每一本書可以節省一個號碼，而且把重要的項目，可以在百類表內反映出來。比如把政治經濟和社會科學合為一大類，那麼中國政治，蘇聯經濟等項目，是不可能用二個數字表示出來的。在小圖書館，一定要爭取用最簡單的類碼。又比如：中國小說，蘇聯小說是無論那一個圖書館都有的，而且數目相當的多，如果不能用二個數字作代表，把中國小說和蘇聯小說，甚至把小說和其他文藝作品混合起來，那是非常不好的。所以圖書分類表和學術分類表不同，這是我們首先要認識的。

根據唯物辯證法的精神，理論與實踐相結合，本表主張科技合一，史地合一。所以，物理與機械，電學與電工，化學與化工，地質與礦務，植物與農業，動物與畜牧，生理與醫藥，都合為一類。凡關於某一國的歷史、地理、傳記和該國與他國的關係，都在一起，以便讀者對於某一國的認識與研究，更有充分的參考材料。

根據十進制的法則，每一大類用一個數字作代表，如社會史地是3號。再分為31—39號，如34為中國史傳（五四以前）。將來這一類的書增加了，可以加多一位數字，分為：

- 34 中國史傳
- 341 中國通史
- 342 中國春秋史
- 343 中國總傳
- 344 古史
- 345 中古史
- 346 近古史
- 347 清代史
- 348 辛亥革命前後

以上每一類還可以分十小類，如：

- .2 淸初
- .3 中朝
- .4 近百年史
- .5 鴉片戰爭
- .6 太平天國
- .7 中法之戰
- .8 戊戌政變
- .9 義和團

以後還可以增加小數，無限地擴充下去（另有詳表，待印），以適應大規模圖書館之用，所以這個編制是很靈活的，不過在小圖書館和文化館祇要用二位數，百類表，已經夠了。

圖書分類法的作用有二方面：一方面反映「某書在某類」。一個讀者他要找某一本書，就靠我們分類分得恰當，讀者可以在某一門類，找到他所需要的書。這是讀者心中有書的，他知道他要找那一本書。另一方面，反映「某類有某書」。這是讀者心中無書的，也就是說，他心目中並沒指定要找那一本書，祇是要找某一類的書，從中再行選讀。所以，我們要把同類的書歸在一起，以便參考。

分類工作是比較困難的，有些是「看名不看書」的，比如拿到了一本「革命軍事委員會」，就把它歸入「軍事學」類，那就錯了。這是一本小說。也有看見一本書內對於集體農莊有很詳細的記載的，就把它歸入「農業」類，而沒有看一看這本書名，叫做「蘇聯見聞錄」，這叫做「看書不看名」。對於一本書，我們往往「找不到中心」，因而「入不到門類」。比如一本「反杜林論」，它裏面講的是哲學，又是政治經濟，又是社會主義，到底是什麼呢？又比如「革命人生觀」一書，是屬於那一類呢？這由於一方面分類表不夠詳盡，一方面我們

對於各類的涵義，認識不足。所以從事分類的，對於各科學術，都要略知門徑，尤其是對政治思想方面，要有相當高度的認識，才能用正確的立場、觀點、方法去辨別圖書。

辨別圖書的內容並確定它所屬的門類，主要是要看書名，看目次，看序跋，看章節，參考其他書目，請教各科專家。我們要從各方面去考察這一本書是講什麼的，歸入那一類最為恰當。在辨別圖書內容的時候，有幾點要注意的：

1. 內容與形式：內容第一，形式第二。

同一內容的書，可以採取各種形式。分類以內容為主，形式為次，比如一本「教育辭典」，「教育」是內容，「辭典」是形式，所以要歸入「教育」類。因此，「教育統計」、「教育史」、「教育家傳記」、「教育學習」、「教育論文集」、「教師日記」、「教育哲學」、「教育法令」等等，都入「教育」類。

2. 科學與文藝：科學重內容，文藝重形式。

圖書館的藏書，除了文藝作品外，都稱為科學書。科學書依內容而類，比如一本「巴浦洛夫學說」是屬於生理醫學方面的，入「生理」類，而一本「巴浦洛夫傳」是電影劇本，則是文藝作品，入「戲劇」類。因此一本詩集，一本小說，不論它的內容講什麼，都歸入文藝類。文藝作品底形式分為四大類型：作品集、詩歌、小說、戲劇。凡不屬於詩歌、小說、戲劇的，或包括各種形式的作品，都歸入作品集。如個人文集、論文合集、書信、日記、隨感、筆記等。但論文筆記有專門內容的入各專類，比如文學論文集入「文藝理論」類。「讀史筆記」入「歷史」類，但論文筆記內容複雜不能歸入其他各類的，仍入作品集。「一封給青年的信」應入「修養」類，而不因為書信的形式，而入文藝類。但個人書信集則入此。馬克思、列寧、毛澤東等偉大領袖的書信，因另有專號，入「馬克思、列寧主義」類。

3. 文學與文筆：作品入文藝，記載入各類。

文學作品，如散文、詩歌、小說、戲曲等入文藝類，但對於一般記載具有專門論題，如「治淮散記」，應入「農田水利」類，「蘇聯

「見聞錄」應入「偉大的蘇聯」類，不要因為寫得很文藝化，而作為文藝作品。因為這些是說明具體的事物的，不過文筆流暢而已，與富有欣賞性的文藝作品是不同的。至於有些報導文學、新人新事，重在鼓動情緒，供人瀏覽欣賞的也可以作「小說」類。這一類的作品，書名一般不表示具體內容的。比如「鋼鐵怎樣煉成的」，內容不是煉鋼的方法。一本「土改後農村的新面目」入「土地改革」類，而一本「李大娘」，雖然也是講土改後農村的轉變，都入新人新事小說類。

4. 單純與複雜：單純入專類，複雜入總類。

一本書專講物理的入「物理」類，專講化學的入「化學」類。一本書兼及兩類的入前一類，入篇幅較多的一類，入內容比較着重的一類，如「物理與化學」一書，即入「物理」類。一本書涉及三類以上的入總類，比如「數、理、化」一書，則入「科學技術」類，「教育、體育、衛生」一書則入「文化教育」類。「中、俄、英、法文字之比較」一書，則入「語文」類。凡是百類表中的大類，都屬總類，比如61—69，則以6為總類，81—89則以8為總類。凡是內容複雜，涉及各該科的概括內容的，如科學辭典、科學叢書、科學史、科學漫談、科學教育、科學會刊、會議、報告、參考資料、圖表手冊、規章法令、商店目錄、學史學說、各地情況、各國比較、提綱問答等等，內容包括天文、地理、物理、化學、生物、技術等等，都入第6號，科技總類。其他各類也是一樣，比如一本「社會科學辭典」是入「社會科學」類，而不入「辭典」類。

5. 綜合與局部：綜合入總目，局部入分目。

毛澤東選集內容包括毛主席精選的著作是綜合性的，入「毛澤東」專類，即02號，毛主席的「湖南農民運動考察報告」是「農民運動」的經典著作，應入「農運」類，即58號。為了反映馬列主義的經典著作，在各科領域內起着領導作用，每書應備複本，以一本入綜合類，一本入各專類。其他書籍凡有局部性的都入各該專類。比如「蘇聯教育介紹」一書是綜合性的，入「教育」類，即15號。而「蘇聯的大學」則是部局性的，入第16號，「學校教育」類。「蘇聯經濟史」

入「蘇聯財經」類，而「蘇聯的銀行」則入「財經各論」類。

6. 形容與關係：形容入主類，關係入後類。

「新民主主義經濟」入「經濟」而不入「新民主主義」類。「上海經濟調查」入「中國經濟」類，而不入「中國地理」類。「膠體化學」入「化學」而不能入「膠體」。但「農業機械」則入「農業」而不入「機械」。「土地改革與思想改造」則入「思想改造」，「國際主義與民族主義」，則入「民族主義」，「十月革命與中國」則入「中國國際關係」，但「民族問題與列寧主義」則入「民族問題」，因為主題是「民族問題」。

7. 主題與影響：中心內容為主，時地影響為輔。

圖書內容包括各方面，而有時代地區關係的，要找出它的主題，如：「衛國戰爭時期的蘇聯戰時經濟」入「蘇聯財經」類。「為和平鬥爭的世界婦女」入「婦女」類。「斯大林對馬克思列寧主義哲學思想的發展」入「哲學」類。「從資本主義到社會主義」入「社會主義」。「美帝佔領下的日本是法西斯主義的苗床」入「日本史」類。「從文藝看蘇聯」入「偉大的蘇聯」類。

8. 方法與方面：方法作形式，方面作主題。

用一種方法來解釋或敘述一件東西的，以這件東西為內容。以一件東西應用於某方面的，以應用的方面為主。如：「化學的指證」入「化學」類，而「肥料化學」入「肥料」類，「食品化學」入「食品」類。「經濟地理」入「經濟」類。

9. 上下與左右：入下位必能入上位，左右互相關係。

在分類表上有大類有小類，小類是屬於大類的，位次在大類之下，所以就叫做「下位類」，是對上一位的大類而言。比如：「無線電」是屬於「電學」類的，「電學」是屬於「科學技術」類的，因此「無線電」是「電學」的下位類，而「電學」又是「科技」的下位類。凡是屬於下位類的，都可以歸入上位類。比如：書多的時候，「無線電」可以自成一類，少的時候可以併入「電學」類，更少的時候，併入「科技」類，亦無不可。決定門類的時候，就要看上下關係。「天

文」與「數學」是有左右關係的，「心理」與「生理」是有連帶關係的。兩可的書，可決定入一類，不要紛歧。

10. 分散與集中：個別分散，一般集中。

一般綜合性的書入正類，個別單行的入專類。比如：「法令彙編」內容包括各種法令的入「法律」類，但「婚姻法」則入「婚姻」類，「土地法」則入「土地」類，「勞動法」則入「勞動」類。因此，「教育法令」入「教育」類，「鐵路工程」入「鐵路」類，「動物衛生」入「畜牧」類，「農業拖拉機」入「農具」類；但「合作會計」、「鐵路會計」、「公司會計」則集中在「會計」類，因為主要內容在會計。圖書的分類，一方面是分散，他方面是集中，反過來也是可以的，要根據應用上的便利，加以決定。

11.叢書與譯註：叢書可分可合，譯註緊隨原書。

整套的叢書，可以作一部書看待，入總類。叢書內容包括各門科學的，入「叢書」類。內容單純的入各類，如教育叢書，入「教育」類。「科學叢書」入「科技」類。也可以根據各書的具體內容，分散作單行本看待，比如「教育叢書」內，有一本關於「教學法」的入「15教育」類，一本關於「小學教育」的入「16學校教育」類，一本關於「足球」的入「19體育」類。翻譯和註解的書都要跟原書歸類，比如陳伯達的「讀湖南農民運動考察報告」要和毛主席的原著，放在一起。「怎樣學習蘇聯社會主義經濟問題」要和斯大林的原著放在一起。「紅樓夢索隱」要和「紅樓夢」放在一起。翻譯的書要和原文放在一起。

12. 傳記與遊記：傳記跟時代，遊記跟地方。

個人傳記入各國史、各代史，如「諸葛亮傳」入「中國古代史」，「李大釗傳」入「新民主主義革命史」，「林肯傳」則入「各國史」。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毛澤東傳入各專類，即01—02號。其他專家傳記入各專類，如「米邱林傳」入「生物學」類，「白求恩傳」入「醫藥」類。各地方遊記入各國地理，如「蘇州遊記」入「中國地理」，「莫斯科遊記」入「偉大的蘇聯」類。